

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对外投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对外投资基本情况

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11年12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芜湖盾安中元自控有限公司（暂名）的议案》，同意本公司投资44,072万元人民币，在安徽省芜湖市设立全资子公司芜湖盾安中元自控有限公司（简称“芜湖中元”，暂名），注册资本5,000万元。

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对外权益投资审批权限内，无需报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

2、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公司通过设立全资子公司方式，实施制冷配件产业之家用空调及压缩机配件生产项目。

1、**出资方式**：本次投资全部以现金方式出资，注册资本5,000万元由公司自筹解决，其余申请银行贷款或其他融资方式。

2、标的公司基本情况

(1) **经营范围**：制冷用压缩机、空调、冰箱、洗衣机及冷冻机的配件。

(2) 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总投资44,072万元，其中建设投资34,272万元，铺底流动资金9,800万元；资金来源：自筹、银行贷款或其他融资方式；项目建设期1年，正常年度销售收入103,570万元，年总成本费用93,903万元，年利润总额9,206万元；项目内部收益率

8.58%，静态投资回收期 5.24 年（含建设期 1 年）。

本项目达产后，设计产能为年产 3,000 万只截止阀、3,000 万只家用空调压缩机用储液器和 200 万套家用空调系统集成管路组件。

三、项目投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投资目的

（1）本项目是公司根据制冷配件产业“销地生产、组件供应、配套服务”的商业模式，紧随战略客户产能布局完善的步伐，在扩充自身产能的同时，抢占安徽这一新兴家用空调生产基地的市场先机，并对现有市场布局进行优化，继续保持市场竞争的优势地位。

（2）通过实施本项目，可以进一步拓展家用空调系统集成管路组件市场，促进公司整体战略规划的实施与推进。

2、对公司的影响

（1）由于公司与战略客户已形成长期的合作关系，在其生产基地就近设立配套生产基地，将使公司制冷配件产业与主要客户的发展战略形成协同；公司制冷配件生产区域性的配套生产与管理模式已相当成熟，因此本项目整体风险不大。不过公司整体经营状况将受到战略客户生产、销售情况的影响。

（2）存在的风险

钢、铜、铝等金属材料作为制冷配件产品的主要原材料，其价格大幅波动亦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业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；
- 2、芜湖盾安中元自控有限公司（暂名）家用空调及压缩机配件生产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（摘要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1年12月6日